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信蒙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产处置联合公告

按照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信蒙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编号为 XMSPVWT2025002 号、
XMSPVWT2025006 号的《反委托管理处置协议》，内蒙古信蒙
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原兴安盟扎赉特旗蒙银村
镇银行 8080.65 万元及原兴安盟突泉蒙银村镇银行 2950.21
万元抵债资产拥有所有权，并委托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标的资产进行管理、维护、处置。内蒙古银行拟对原兴安
盟扎赉特旗蒙银村镇银行 8080.65 万元及原兴安盟突泉蒙银
村镇银行 2950.21 万元抵债资产（明细表如下）进行处置，
现予公告。具体信息如下：

处置方式：按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不良资产业务管理
办法》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置，处置方式为重组（以物抵债（仅
限协议抵债）、修改债务条款、资产置换）、挂牌转让。（根
据实际处置方式选填）。

对交易对象要求：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
法人、组织或自然人，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涉黑涉恶，不
存在非法经营、非法集资等情况。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
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
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信蒙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工作人员；该项资产处置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所

属人员；债务人、担保人为自然人的，其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债务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下属公司，担保企业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债务企业的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主体出资成立的法人机构或者特殊目的实体；国家金融监督机构认定的其他不宜受让的主体。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起 30 日。公告期内同时受理该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受理公告事宜联系人：王金嵩 电话：18204825678

受理排斥、阻挠或异议的举报电话：姓名：姚万里 电话：13948892929

联系地址：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兴安北大路 108 号
标的信息如下：

序号	抵债资产名称	产权性质	抵债资产面积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1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605.41	3292690.09
2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54.04	1652492.09
3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350.66	6709173.94
4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82.35	1181666.29
5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07.84	1299494.67
6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730.44	3819436.53

	年系抵债资产			
7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66.45	1040750.26
8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85.21	1158321.86
9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32.12	962796.62
10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29.38	501083.53
11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6	762887
12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6	786479.24
13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375.2	1572958.48
14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47.84	572578.4
15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81.2	1143516.68
16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13.36	867641.24
17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02	760528.06
18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无完全产权	192.98	784764.74

	年系抵债资产			
19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79.9	1138230.14
20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47.74	572191.12
21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53.64	1031442.28
22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46	762317.34
23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46	762317.34
24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85.06	6353117.81
25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46	762317.34
26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87.46	762317.34
27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68.84	674745.42
28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91.26	1184968.01
29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585.40	2381149.68
30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无完全产权	270.64	1100573.8

	年系抵债资产			
31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70.64	1100573.8
32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70.64	1100573.8
33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318.40	1294792.7
34	兴安盟扎赉特旗李永 年系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2184.95	10539792
35	兴安盟扎赉特旗王贵 峰、官海林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3650.08	15967126.56
36	兴安盟扎赉特旗包通 拉嘎等六人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924.58	4,448,722.00
37	马晓明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421.64	669,187.00
38	刘昌平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333.96	463,016.72
39	王铁鑫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00.03	470,520.00
40		有完全产权	100.03	
41		有完全产权	100.03	
42	周海兰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95.36	172,214.32
43	王立忱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92.07	495,810.50
44	洪利峰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00.30	212,630.00
45	孙立伟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28.69	219,676.73
46	李虎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14.55	456,414.00
47		有完全产权	114.55	

48	王艳芳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28.87	746,023.32
49		有完全产权	114.55	
50		有完全产权	114.55	
51	孙权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588.00	1,055,770.20
52	张月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49.23	470,074.50
53	李兴茹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22.51	1,032,290.00
54	李学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90.56	163,870.00
55	张连臣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32.57	548,548.00
56	王康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474.67	1,220,100.00
57	李韧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86.52	491,226.00
58	王振霞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67.66	669,120.00
59	李旭东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385.19	2,775,473.00
60		有完全产权	193.72	
61	王小平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487.73	1,346,583.00
62	赵红云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94.03	1,154,116.57
63	杜庆雨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03.8	1,034,000.00
64		有完全产权	313.18	
65	司国春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906.8	4,906,420.00
66	张楚童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74.10	232,171.00
67	梁艳军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86.62	190,674.11
68	陈海燕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14.55	240,096.80
69	王宏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14.55	245,320.00
70	郭守奎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497.98	1,666,440.00
71	张海静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223.74	755,704.00

72		有完全产权	111.87	
73		有完全产权	118.44	65,600.00
74		有完全产权	572.22	1,548,126.00
75	张海娟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11.87	166,391.00
76	卢振东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142.95	309,097.18
77	胡康顺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宝润牌酒	15,000.00
78	胡康顺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宝润牌酒	94,440.00
79	张海龙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杜康牌白酒	124,680.00
80	张连臣抵债资产	有完全产权	大众迈腾轿车	110,000.00
81	刘宝生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66.60	146,800.00
82	赖景淞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19000.00	89,025.00
83	杨兆龙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67.20	147,500.35
84	突泉县万博油脂有 限公司抵债资产	无完全产权	95.33	1,511,500.00
85		无完全产权	95.33	
86		无完全产权	95.33	
87		无完全产权	95.33	
88		无完全产权	95.33	
89		无完全产权	95.33	
90		无完全产权	128.93	
91		无完全产权	128.93	
92		无完全产权	95.33	
93		无完全产权	95.33	
94		无完全产权	131.44	
95		无完全产权	20.96	751,500.00

96		无完全产权	26.68	
97		无完全产权	21.32	
98		无完全产权	21.32	
99		无完全产权	26.68	
100		无完全产权	26.68	
101		无完全产权	26.68	
102		无完全产权	26.68	
103		无完全产权	26.68	
104		无完全产权	26.68	

抵债资产披露信息不够自行添加，债权无需添加信息。

注：本公告仅列示截止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违约金、相关费用仅供参考，最终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我方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以上标的债权或资产及其处理方式、处理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投资者需自行了解、知悉并确认主债权及其担保债权或资产的现状、瑕疵、缺陷及风险，并自行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以及不能获得预期利益的后果。投资者不得以不了解标的债权或资产现状及存在的任何瑕疵为由反悔或提出任何质疑或要求补偿。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信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6 年 8 月 28 日